

摩根士丹利华鑫科技领先灵活配置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8 年第 1 号）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摩根士丹利华鑫科技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6年3月3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638号文准予注册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7年12月13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6月1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目 录

一、基金管理人.....	4
二、基金托管人.....	13
三、相关服务机构.....	14
四、基金的名称.....	29
五、基金的运作方式与类型.....	29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30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30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30
九、业绩比较基准.....	33
十、风险收益特征.....	34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34
十二、基金的业绩.....	37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38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41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17层01-04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17层

法定代表人：YU HUA（于华）

成立日期：2003年3月14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3号

注册资本：22,750万元人民币

联系人：赵婧

联系电话：（0755）88318883

股权结构应为：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39.560%）、摩根士丹利国际控股公司（37.363%）、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10.989%）、深圳市基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6.593%）、深圳市中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5.495%）。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于华先生，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鲁汶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金融博士，美国注册金融分析师（CFA）。曾任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研究所所长，加拿大鲍尔集团亚太分公司基金与保险业务副总裁，加拿大伦敦人寿保险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摩根士丹利亚细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投资管理业务主管，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基金管理人董事长兼任代理总经理。

俞洋先生，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常州市证券公司延陵东路营业部总经理、巨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无锡营业部总经理、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常州地区中心营业部总经理兼延陵中路营业部总经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总裁、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7年5月至今任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田明先生，上海交通大学学士、香港中文大学专业会计学硕士。曾任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济部主管、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经理、上海广电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副总监、总监、财务负责人。2017年5月至今任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

孙辰健先生，西安交通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学士、西安交通大学经济金融学院产业经济学博士。曾先后担任兰州炼油化工总厂自动化研究所职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电脑工程部业

务主任、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运行部副经理、深圳证券交易所西北中心主任、深圳证券通信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管理部总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数据技术分公司和中证信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华鑫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现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华鑫宽众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Todd Coltman先生，毕业于加利福尼亚州立大学通讯专业，并于乔治敦大学获得法学博士学位。曾任美国银行高级政策分析师、年利达律师事务所律师、众达律师事务所律师。2004年加入摩根士丹利负责亚洲地区不动产投资（REI）业务的不动产收购融资工作，2016年至今担任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业务亚洲地区运营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

Jeremy Alton Huff先生，杜克大学文学学士，哈佛大学法学博士。曾任美国世达律师事务所律师、NBA中国法律副总监、NBA中国品牌娱乐的副总裁。2017年3月至今任摩根士丹利董事总经理并担任中国首席运营官。现任本公司董事。

彭磊女士，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国南山开发集团金融投资部主管，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资产管理部，友联资产管理公司执行董事，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审计稽核部总经理、中国业务部总经理、证券部总经理，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4月至今任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贾丽娜女士，东北财经大学商业经济系学士、东北财经大学商业经济系硕士。曾于金陵科技学院任教，1994年8月至今2017年11月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高级合伙人，2017年11月起至今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合伙人，兼任俊知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彭章键先生，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曾任职于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2008年至今担任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兼任华南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和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入库专家。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苗复春先生，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2007年5月至今任中国人寿养老保险公司顾问。曾任内蒙古商业局、计委科长，中国社科院技术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国务院技术经济研究中心研究员，国务院办公厅副局长，外经贸部办公厅主任，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局长，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退休后任中国人寿养老保险公司顾问并兼任中国生产力学会副会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Paul M. Theil先生，耶鲁大学东亚研究学士、硕士，哈佛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MBA）、法学院法律博士（JD）。目前担任中安信业董事长，曾任摩根士丹利亚洲私募股权部门主管、美国驻华大使馆一秘。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赵恒先生，西安大学计划统计学士、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干部、西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监、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现任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华鑫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监事长。

Mok Tuang Wei先生，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学士、硕士。曾经在瓦乔维亚证券负责发行结构化和证券化产品，并在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企业融资咨询服务。2010年9月加入摩根士丹利亚太区，2014年加入摩根士丹利风险投资管理团队，现任摩根士丹利投资风险管理的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监事。

王章为先生，东北财经大学学士，南澳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任深圳三九集团会计、深圳中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招商局蛇口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高级经理、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赵婧女士，英国雷丁大学国际证券投资及银行学理学学士、英国诺丁汉大学风险管理硕士。曾任信诚人寿保险公司管理培训生、广州英国文化教育处财务官员。2007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助理总经理兼任综合管理部总监、规划发展部总监、上海分公司总经理、职工监事。

周苑洁女士，华东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法学学士，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大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关系管理经理。2004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客户服务中心负责人、上海理财中心负责人、营销策划经理、市场发展部总监助理、销售服务部副总监，现任本公司销售服务部总监、渠道业务二部总监、职工监事。

周源女士，湘潭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学士、湖南大学金融学院国际金融硕士。曾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会计（高级经理）。2010年起加入本公司，曾任基金运营部副总监、专户理财部副总监，现任本公司专户理财部总监、职工监事。

许菲菲女士，中南财经大学国际会计专业学士。曾任职于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2005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基金运营部基金会计、监察稽核部高级监察稽核员、总监助理、副总监，现任本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职工监事。

徐达女士，弗吉尼亚大学商业与经济学士。2012年加入本公司，曾任研究管理部研究员，现任本公司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于华先生，董事长、代理总经理，简历同上。

孙要国先生，英国格林威治大学项目管理专业硕士，21年证券基金行业工作经历。曾任职于西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办公室，曾任华鑫证券责任公司深圳营业部总经理。2009年4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董事会秘书。

李锦女士，吉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国际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21 年证券基金行业工作经历。曾就职于巨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交易管理总部综合管理部经理助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助理，资产管理部理财部副经理、经理，研究所研究员。2003 年9 月加入本公司，曾任基金运营部副总监、总监、总经理助理兼基金运营部总监、督察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陈竽女士，英国约克大学项目分析、金融与投资硕士。曾任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风险管理经理，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总监。2018年3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

司巍先生，浙江大学电子信息工程硕士，8 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职于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部投资经理助理，东源嘉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TMT 研究员。2012 年9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1月起任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2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本基金基金经理。

徐达女士，美国弗吉尼亚大学经济学和商业学学士，6年证券从业经历，2012年7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管理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6年6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7年1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2月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何晓春，助理总经理、权益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副主任委员：李轶，助理总经理、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委员：王大鹏，研究管理部总监、基金经理；夏青，数量化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李功舜，交易管理部总监；张雪，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秘书：王大鹏，研究管理部总监、基金经理。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 1、依法募集资金，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 3、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以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 4、配备足够的具有专业资格的人员进行基金投资分析、决策，以专业化的经营方式管理和运作基金财产；

5、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等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6、除依据《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外，不得利用基金财产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不得委托第三人运作基金财产；

7、依法接受基金托管人的监督；

8、采取适当合理的措施使计算基金份额认购、申购、赎回和注销价格的方法符合《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规定，按有关规定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9、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10、编制季度、半年度和年度基金报告；

11、严格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报告义务；

12、保守基金商业秘密，不泄露基金投资计划、投资意向等。除《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另有规定外，在基金信息公开披露前应予保密，不向他人泄露；

13、按《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基金收益；

14、按规定受理申购与赎回申请，及时、足额支付赎回款项；

15、依据《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或配合基金托管人、基金份额持有人依法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6、按规定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会计账册、报表、记录和其他相关资料15年以上；

17、确保需要向基金投资者提供的各项文件或资料在规定时间发出，并且保证投资者能够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随时查阅到与基金有关的公开资料，并在支付合理成本的条件下得到有关资料的复印件；

18、组织并参加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参与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

19、面临解散、依法被撤销或者被依法宣告破产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20、因违反《基金合同》导致基金财产的损失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时，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其赔偿责任不因其退任而免除；

21、监督基金托管人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履行自己的义务，基金托管人违反《基金合同》造成基金财产损失时，基金管理人应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向基金托管人追偿；

22、当基金管理人将其义务委托第三方处理时，应当对第三方处理有关基金事务的行为承担责任；

23、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24、基金管理人在募集期间未能达到基金的备案条件，《基金合同》不能生效，基金管理人承担全部募集费用，将已募集资金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在基金募集期结束后30日内退还基金认购人；

- 25、执行生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
- 26、建立并保存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
- 27、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四）基金管理人的承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按照招募说明书列明的投资目标、策略及限制全权处理本基金的投资。

2、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行为，并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行为的发生。

3、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的行为，并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禁止基金财产用于下列投资或活动：

- （1）承销证券；
- （2）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 （4）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 （5）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 （6）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 （7）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禁止的其他活动。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符合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防范利益冲突，建立健全内部审批机制和评估机制，按照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执行。相关交易必须事先得到基金托管人的同意，并按法律法规予以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应提交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并经过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通过。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应至少每半年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法律、行政法规或监管机构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

4、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禁止发生下列行为：

- （1）将其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 （2）不公平地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 （3）利用基金财产或者职务之便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 （5）侵占、挪用基金财产；
- （6）泄露因职务便利获取的未公开信息、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 （7）玩忽职守，不按照规定履行职责；
- （8）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禁止的其他行为。

5、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从事以下行为：

- (1) 越权或违规经营；
- (2) 违反《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 (3) 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利益；
- (4) 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资料中弄虚作假；
- (5) 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 (6) 玩忽职守、滥用职权，不按照规定履行职责；
- (7) 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或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 (8) 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利用对敲、倒仓等手段操纵市场价格，扰乱市场秩序；
- (9) 在公开信息披露和广告中故意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分；
- (10) 其他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禁止的行为。

6、基金经理承诺

- (1)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 (2) 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及其代理人、受雇人或任何其他第三人牟取不当利益；
- (3) 不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或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 (4) 不从事损害基金财产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证券交易及其他活动。

(五) 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 (1) 保证基金管理人的经营运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自觉形成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理念；
- (2) 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提高经营管理效益，确保经营业务的稳健运行和受托资产的安全完整，实现基金管理人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3) 确保基金、基金管理人应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 (4) 确保基金管理人成为一个决策科学、经营规范、管理高效、运作安全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基金管理公司。

2、内部控制原则

- (1) 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机制覆盖基金管理人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岗位，并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 (2) 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的内控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部控制程序，维护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

(3) 独立性原则。基金管理人各机构、部门和岗位职责保持相对独立，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固有财产、其他财产的运作必须相互分离。

(4) 相互制约原则。基金管理人内部部门和岗位的设置须权责分明、相互制衡。

(5) 成本效益原则。基金管理人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方法降低运作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3、内部控制体系

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体系结构是一个分工明确、相互制约的组织结构，具体包括：

(1) 董事会负责决定基金管理人内部管理机构 settings、制定基金管理人基本管理制度，对确保基金管理人建立及维持适当而有效的内部控制负有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的风险控制和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核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检查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情况等事项，并向董事会汇报。

(2) 经营管理层负责组织设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和制定公司的部门业务规章，并确保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活动合法合规。

(3) 督察长负责监督检查基金管理人运作的合法合规情况及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可独立向董事会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4) 经营管理层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经营管理层实施对各类业务和风险的总体控制以及解决公司内部控制中出现的问题。

(5) 风险管理部负责跟踪和报告投资管理中的市场风险，评价基金投资业绩，并根据风险收益情况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为投资业务的稳健发展提供支持。

(6) 监察稽核部独立于基金管理人其他部门和业务活动，对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风险管理政策和措施的执行情况实行严格检查和及时反馈，并向督察长、风险管理委员会和经营管理层定期或不定期报告。

(7) 各业务部门及员工对风险管理负有直接责任。各业务部门负责人在权限范围内，执行公司的各项风险管理程序，负责本部门业务风险的识别、监控，对本部门的风险管理负全部责任。每一位员工均负有一线风险控制职责，负责把公司的风险管理理念和控制措施落实到每一个业务环节当中，并在发现风险隐患和问题时负有报告、反馈和改进的义务。

4、内部控制措施

(1) 建立合理、完备、有效并易于执行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由不同层面的制度构成，按照其所管理的层次可以分为四个级别：第一级别是公司章程；第二级别是公司内部控制大纲；第三级别是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第四级别是公司各委员会、各部门根据业务需要制定的各种制度及实施细则等。基金管理人根据业务需要持续修订和更新各项制度，使其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日趋完善。

(2) 建立浓厚的风险管理文化。经营管理层牢固树立内控优先的风险管理理念，注重培养全体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通过制度约束、学习培训使全体员工及时了解国家法律法规

和公司规章制度，使风险管理意识深入人心，并贯穿到各个业务环节。

（3）建立严密有效的内控防线。依据自身经营特点，基金管理人建立起各岗位的自控与互控、相关部门之间的监督制衡、监察稽核部和督察长的独立监督等内控防线。

（4）建立并持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基金管理人通过建立风险分类、识别、评估、报告及监督等程序，定期或不定期地对风险进行评估、预警，并通过清晰的汇报路径，使相关部门及经营管理层即时把握风险状况，及时、快速地采取风险控制措施。

（5）强化风险管理措施。随着业务发展及技术进步，基金管理人开始更多地采取系统化监控措施，增强风险管理的全面性、实时性和有效性。同时，采用数量化分析方法，提高风险管理的科学性。

5、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声明

（1）本基金管理人确知建立、实施、维持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是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上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披露真实、准确；

（3）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和业务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成立日期：2009 年 1 月 15 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 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 号

注册资本：32,479,411.7 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66060069

传真：010-68121816

联系人：贺倩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总行设在北京。经国务院批准，中国农业银行整体改制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09 年 1 月 15 日依法成立。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原中国农业银行全部资产、负债、业务、机构网点和员工。中国农业银行网点遍布中国城乡，成为国内网点最多、业务辐射范围最广，服务领域最广，服务对象最多，业务功能齐全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之一。在海外，中国农业银行同样通过自己的努力赢得了良好的信誉，每年位居《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之列。作为一家城乡并举、联通国际、功能齐备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一贯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坚持审慎稳健经营、可持续发展，立足县域和城市两大市场，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着力打造“伴你成长”服务品牌，依托覆盖全国的分支机构、庞大的电子化网络和多元化的金融产品，致力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与广大客户共创价值、共同成长。

中国农业银行是中国第一批开展托管业务的国内商业银行，经验丰富，服务优质，业绩突出，2004 年被英国《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2007 年中国农业银行通过了美国 SAS70 内部控制审计，并获得无保留意见的 SAS70 审计报告。自 2010 年起中国农业银行连续通过托管业务国际内控标准（ISAE3402）认证，表明了独立公正第三方对中国农业银行托管服务运作流程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中国农业银行着力加强能力建设，品牌声誉进一步提升，在 2010 年首届“‘金牌理财’ TOP10 颁奖盛典”中成绩突出，获“最佳托管银行”奖。2010 年再次荣获《首席财务官》杂志颁发的“最佳资产托管奖”。2012 年荣获第十届中国财经风云榜“最佳资产托管银行”称号；2013 年至 2016 年连续荣获上海清算所授予的“托管银行优秀奖”和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授予的“优秀托管机构奖”称号；2015 年、2016 年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授予的“养老金业务最佳发展奖”称号。

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于1998年5月经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2014年更名为托管业务部/养老金管理中心，内设综合管理部、业务管理部、客户一部、客户二部、客户三部、客户四部、风险合规部、产品研发与信息技术部、营运一部、营运二部、市场营销部、内控监管部、账户管理部，拥有先进的安全防范设施和基金托管业务系统。

（二）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现有员工近240名，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30余名，服务团队成员专业水平高、业务素质好、服务能力强，高级管理层均有20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和高级技术职称，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到2018年3月31日，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共414只。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17层01-04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17层

联系人：吴海灵、时亚蒙

电话：（0755）88318898

传真：（0755）82990631

（2）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大厦10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大厦1005室

联系人：张宏伟

电话：（010）66155568-6100

传真：（010）66158135

（3）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恒生银行大厦45楼011-111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恒生银行大厦45楼011-111单元

联系人：朱冰楚

电话：（021）63343311-2100

传真：（021）50429808

（4）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

交易系统网址：<https://etrade.msfunds.com.cn/etrading>

目前已开通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招商银行、银联通、汇付天下“天天盈”、

快付通等支付渠道以及基金汇款交易业务。支持银联通渠道、汇付天下“天天盈”渠道、快付通渠道支付的银行卡详见本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msfnunds.com.cn>）。以上支付渠道支持的银行卡均指银行借记卡，信用卡等贷记卡不支持购买基金。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8888-668

客户服务信箱：Services@msfnunds.com.cn

深圳、北京或上海的投资人单笔认购金额超过100万元（含1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可拨打直销中心的上述电话进行预约，基金管理人将提供上门服务。

2、其他销售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号

法定代表人：俞洋

联系人：杨莉娟

联系电话：021-54967202

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4001099918

网址：www.cfsc.com.cn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侯艳红

联系电话：010-60838995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4）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邓颜

联系电话：010-6656829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或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127号大成大厦6层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尹旭航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客户服务电话：95321

网址：www.cindasc.com

(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联系人：芮敏祺、朱雅崑

联系电话：（021）38676161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com

(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曹晔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客户服务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联系电话：（021）22169999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88、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尤习贵

联系人：奚博宇

联系电话：（027）65799999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10）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王霖

联系电话：（0531）68889157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11）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孙秋月

联系电话：（0532）85022026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iticssd.com

（12）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联系电话：0931-8784656

客户服务电话：400-689-8888

网址：www.hlzqgs.com

（13）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俊

联系人：王一彦

联系电话：021-20333333

客户服务电话：95531；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14）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翠园路181号商旅大厦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法定代表人：范力

联系人：方晓丹

联系电话：0512-65581136

客户服务电话：4008-601555

网址：www.dwzq.com.cn

（15）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2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何其聪

联系人：高利

联系电话：0731-85832507

客户服务电话：95571

网址：www.foundersc.com

（16）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人民南路二段18号川信大厦10楼

法定代表人：吴玉明

联系人：刘进海

联系电话：028-86199278

客户服务电话：4008-366-366

网址：www.hxzq.cn

（17）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人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郑向溢

联系电话：（0755）82558038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18）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周杨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19）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法定代表人：詹露阳

联系人：周一涵

联系电话：（0755）38637436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网址：stock.pingan.com

（2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华西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联系人：谢国梅

联系电话：010-52723273

客户服务热线：95584

网址：www.hx168.com.cn

（21）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刘阳

联系电话：0755-83516289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网址：www.cgws.com

（22） 万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沙路49号通讯广场二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20楼西

法定代表人：朱治理

联系人：周小钰

联系电话：0755-88694888-857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882

网址：www.wanhesec.com

（23）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联系电话：（0591）87383623

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

网站: www.hfzq.com.cn

(2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 李季

联系人: 王怀春

联系电话: 0991-2307105

客户服务热线: 4008-000-562

网址: www.hysec.com

(25)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 冉云

联系人: 刘婧漪、贾鹏

联系电话: 028-86690057、028-86690058

客户服务热线: 95310

网址: www.gjzq.com.cn

(26)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盘古大观40层-43层

法定代表人: 何亚刚

联系人: 齐冬妮

联系电话: 010-59355807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5618

网址: www.e5618.com

(27)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6层

法定代表人: 丁学东

联系人: 任敏、陈曦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客户服务热线: 010-65051166

网址: www.cicc.com

(28)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213号7楼

法定代表人: 李俊杰

联系电话：021-53686888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

(29)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5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尹伶

联系电话：(010) 66045529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

(30)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梁檐

联系电话：021-20835789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licaikexun.com

(31)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联系电话：(0755) 33227950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众禄基金网 www.zlfund.cn

基金买卖网 www.jjmmw.com

(32)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218号1栋202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18号黄龙时代广场B座6F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韩爱彬

联系电话：0571-26888888-37494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33)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18号 同花顺大楼4层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吴强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http://www.5ifund.com>

(34)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联系电话：021-20613999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35)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7楼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黄妮娟

联系电话：021-54509998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36)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67号11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沈雯斌

联系电话：021-58788678-8201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37)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7650号20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8楼801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方成

联系电话：021-38602377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38）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28号富卓大厦16层

法定代表人：杨懿

联系人：张燕

联系电话：400-166-1188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8.jrj.com.cn

（39）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法定代表人：戎兵

联系人：王巨明

联系电话：010-52855650

客户服务电话：400-6099-200

网址：www.yixinfund.com

（40）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6号1幢11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6号1幢2层

法定代表人：路瑶

联系人：侯英建

联系电话：010-65807865

客户服务电话：010-65807609

网址：www.cifcofund.com

（41）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马林

联系电话：010-62020088-7024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000

网址: www.myfund.com

(42) 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层、2层、9层、11层、12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3号新恒基国际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 王兵

联系人: 赵森

联系电话: 010-59539864

客户服务电话: 95162、400-8888-160

网址: www.cifco.net

(43)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2号经济日报社A座综合楼712号

法定代表人: 梁蓉

联系人: 张旭

联系电话: 010-66154828

客户服务电话: 400-6262-818

网址: www.5irich.com

(44)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定代表人: 胡学勤

联系人: 宁博宇

联系电话: 021-20665952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19031

网址: www.lufunds.com

(45)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3层

法定代表人: 燕斌

联系人: 陈东

联系电话: 021-52822063

客户服务热线: 4000-466-788

网址: www.66zichan.com

(46)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765号602-11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号凯石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人：李晓明

联系电话：021-63333319

客户服务热线：4000 178 000

网址：www.vstonewealth.com

（47）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丹棱SOHO大厦1008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联系人：陈剑炜

联系电话：010-57418813

客户服务热线：400-893-6885

网址：www.qianjing.com

（48）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徐鹏

联系电话：021-50583533

客户服务热线：400-921-7755

网址：www.leadfund.com.cn

（49）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黄敏嫦

联系电话：020-89629099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50）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2号楼2-4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宣武门外大街甲一号新华社第三工作区A座5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联系人：孙雯

联系电话：010-59336519

客户服务热线：4008-909-998

公司网址：www.jnlc.com

(51)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丁向坤

联系电话：010-56282140

客户服务热线：4006199059

网址：www.hcjijin.com

(52) 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505号东方纯一大厦15楼

法定代表人：袁顾明

联系人：何庭宇

联系电话：13917225742

客户服务热线：400-928-2266

网址：www.vstonewealth.com

(53)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中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B栋3单元11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中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B栋3单元7层

法定代表人：赖任军

联系人：刘昕霞

联系电话：0755-29330513

客户服务热线：400-930-0660

网址：www.jfzinv.com

(54)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1楼B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1500号万得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联系人：徐亚丹

联系电话：021-51327185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203

网址：www.520fund.com.cn

(55)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5层518室

法定代表人：李昭琛

联系人：付文红

联系电话：010-62676405

客户服务热线：010-62675369

网址：www.xincai.com

（56）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19号SOHO嘉盛中心30层

法定代表人：李悦

联系人：张晔

联系电话：010-59313591

客户服务热线：4008-980-618

网址：www.chtfund.com

（57）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2号4层401-15

办公地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A座17层

法定代表人：陈超

联系人：徐伯宇

联系电话：010-89189285

客户服务热线：95118/400-088-8816

网址：http://fund.jd.com

（58）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南京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联系人：赵耶

联系电话：18551602256

客户服务热线：95177

网址：www.snjijin.com

（59）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40层4601室

法定代表人：杨健

联系人：李海燕

联系电话：010-65309516

客户服务热线：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60) 上海云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27号13号楼2层

法定代表人：戴新装

联系人：朱学勇

联系电话：021-20530012

客户服务热线：400-820-1515

网址：www.zhengtongfunds.com

(61)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同丰路667弄107号20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杨高南路799号3号楼9楼

法定代表人：兰奇

联系电话：021-60818588

客户服务热线：400-66-95156

网址：www.tonghuafund.com

(62)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层01、02、03室

法定代表人：冷飞

联系人：孙琦

联系电话：021-50810687

客户服务热线：021-50810673

网址：www.wacaijijin.com

(63)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李关洲

联系电话：021-65370077

客户服务热线：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64)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袁永姣

联系电话：010-61840688

客户服务热线：4000-618-518

网址: www.danjuanapp.com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 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 并另行公告。

(二) 登记机构

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17层01-04室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17层

法定代表人: Yu Hua (于华)

联系人: 赵恒

电话: (0755) 88318709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 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 楼

负责人: 俞卫锋

联系人: 安冬

电话: 021-31358666

经办律师: 安冬、陆奇

(四) 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电话: 021-23238189

联系人: 俞伟敏

经办注册会计师: 许康玮、俞伟敏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运作方式与类型

(一) 本基金的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二) 本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取主动管理的投资策略，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大类资产配置和个券精选，力争获取超额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次级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或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权证、股指期货、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95%，投资于基金合同界定的科技领先主题类股票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权证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结合对包括宏观经济形势、政策走势、证券市场环境等在内的因素的分析，主动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策略，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上的投资比例，最大限度地降低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收益。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挖掘优质的上市公司，构建股票投资组合：自上而下地分析行业的增长潜在空间、竞争结构、增长节奏、潜在风险等方面，

把握投资机会；自下而上地评判企业的核心科技和创新优势、管理层、治理结构以及其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是否契合科技领先的大趋势，通过对企业基本面和估值水平进行综合研判，深度挖掘优质个股。

（1）科技领先主题的界定

本基金所指的“科技领先”主题以采用先进技术方法、生产工艺及流程、生产组织方法等可以切实影响企业的生产和经营、有独特竞争力，生产能力发生革新和改善的上市企业为投资标的。其中，此类型企业分为两个维度进行挖掘：

1) 从行业角度：重点挖掘在主营业务构架和价值链中，科技因素占据主导地位的行业内上市公司，如机械制造、航天军工、新能源、新材料、生物科技、海洋工程、节能环保、信息技术、医疗保健等及实现技术升级的先进制造业等，将是本基金重点关注的行业。

2) 从技术层面角度：重点挖掘受益于技术创新给企业带来实质性生产力和效率提升因素的上市公司，如技术、制度、管理、服务、商业模式等方面的创新给公司带来实质性利润前景与成长性，包括受益于技术创新、专利发明、激励模式、设计流程、营销模式、产业链整合优化等的企业。

在科技不断发展、创新持续涌现以及经济转型的大背景下，以科技和创新为动力和支撑，掌握核心科技领先优势的行业和上市公司将迎来全新的发展机遇。本基金将通过对影响科技领先的因素进行持续跟踪研究，结合多维度研究成果，并参照国家相关新兴科技的政策动向，甄选科技领先类的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未来如果基金管理人认为有更适当的科技领先维度界定标准，基金管理人有权对相关界定方法进行变更，不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但应及时告知基金托管人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2）行业配置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以下四个方面因素，进行股票资产在各细分行业间的配置。

1) 行业潜在空间：本基金通过研判行业未来发展空间，确定投资行业。本基金将重点配置具有巨大潜在增长空间的细分行业。

2) 行业竞争结构：本基金将综合对行业内部竞争力量、潜在竞争因素、行业上下游相对力量等层面的研究，精选行业。

3) 行业增长的时点：本基金将结合行业所处生命周期以及未来成长的持续性进行行业甄选，重点选择成长具有持续性且处于高速增长前期的行业。

4) 行业的潜在风险：本基金将努力识别不同行业发展的不确定性；重点选择受益于科技发展、经济结构转型、政策推进，且长潜力大、综合效益较高、自身行业发展趋势良好稳定，潜在风险低的行业。

（3）个股选择：

本基金行业配置的基础上，依靠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个股精选。基金经理将结合定量指标以及定性指标的基本结论选择受益于科技领先、具有竞争优势且估值具有吸引

力的股票，组建并动态调整本基金股票组合。基金经理将按照本基金的投资决策程序，审慎精选，权衡风险收益特征后，根据市场波动情况构建股票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

1) 行业地位分析：行业地位是公司在行业中的影响力和竞争优势的体现。行业地位分析主要包括公司在行业中的市场占有率，公司产品定价在行业中是否具有影响力，公司在规模、成本、资源、品牌等方面在行业中是否具有优势，公司在产品和技术方面是否引领行业标准和发展趋势等。

2) 公司能力分析：本基金主要从生产能力、营销能力、财务能力、组织管理能力等方面对公司的能力进行综合分析。

3) 估值分析：估值分析主要是对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评估，判断股票估值是否合理。本基金将针对不同行业特点采用相应的估值方法，如市盈率、市净率等；本基金通过对市场整体估值水平、行业估值水平、主要竞争对手估值水平的比较，筛选出具有合理估值的公司。

3、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衍生品投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理利用股指期货、权证等衍生工具，充分考虑衍生品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或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1) 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利用正股和权证之间的不同组合来套取无风险收益。

(2)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条款、基础资产的构成及质量等基本要素研究，结合相关定价模型评估其内在价值，谨慎参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4、债券投资策略

本投资组合对于债券的投资主要为久期管理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个券选择策略、跨市场套利策略等，并择机把握市场有效性不足情况下的交易机会。

(二) 投资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 (1)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 (2) 国内外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微观经济运行环境和证券市场发展趋势；
- (3) 投资品种的预期收益率和风险水平。

2、投资决策程序

(1) 投资研究

本基金管理人研究团队充分利用外部和内部的研究资源提供研究成果,挖掘投资机会,为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提供决策支持。

(2) 投资决策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基金投资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制定基金的投资原则、投资目标及整体资产配置策略和风险控制策略,并对基金经理进行授权,对基金的投资进行总体监控。如遇重大事项,投资决策委员会及时召开临时会议做出决议。

(3) 组合构建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委员会确定的总体投资策略和原则以及研究团队提供的分析和建议等信息,在遵守基金合同的前提下,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进行组合的日常管理。

(4) 交易执行

本基金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交易团队负责执行基金经理投资指令,同时承担一线风险监控职责。

(5) 风险与绩效评估

投资风险管理团队由风险管理部和监察稽核部组成。风险管理部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基金投资绩效及风险进行评估;监察稽核部对基金投资的合规性进行日常监控;风险管理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结合市场、法律等环境的变化,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风险评估,并提出风险防范措施及意见。

(6) 组合调整

基金经理根据行业状况、证券市场和上市公司的发展变化、基金申购和赎回的现金流量情况以及组合风险与绩效评估的结果,对投资组合进行动态调整。

本基金管理人在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有权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和实际需要调整上述投资程序,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公告。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沪深300 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从上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选取300 只A 股作为样本的综合性指数;样本选择标准为规模大、流动性好的股票,目前沪深300 指数样本覆盖了沪深市场六成左右的市值,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中证综合债券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是综合反映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央票及短融整体走势的跨市场债券指数,其选样是在中证全债指数样本的基础上,增加了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以及一年期以下的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以更全面地反映我国债券市场的整体价格变动趋势,为债券投资者提供更切合的市场基准。

选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如果今后法律

法规发生变化，又或者市场推出更具权威、且更能够表征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业绩比较基准，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履行适当程序后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并及时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同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4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8年3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0,934,588.95	77.43
	其中：股票	160,934,588.95	77.4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6,654,857.93	22.45

8	其他各项资产	266,954.79	0.13
9	合计	207,856,401.67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9,090,707.76	4.88
C	制造业	108,649,585.94	58.3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7,987,061.93	9.6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7,861,033.02	9.59
K	房地产业	3,640,941.00	1.9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705,259.30	1.99
S	综合	-	-
	合计	160,934,588.95	86.37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28	中国石化	1,402,887	9,090,707.76	4.88
2	601398	工商银行	1,414,929	8,616,917.61	4.62
3	002376	新北洋	455,400	7,778,232.00	4.17
4	000338	潍柴动力	926,638	7,654,029.88	4.11
5	002025	航天电器	282,665	7,473,662.60	4.01
6	600183	生益科技	420,048	7,451,651.52	4.00
7	600867	通化东宝	232,391	6,214,135.34	3.34
8	002511	中顺洁柔	408,300	6,071,421.00	3.26

9	000999	华润三九	213,700	5,887,435.00	3.16
10	000028	国药一致	97,719	5,811,348.93	3.12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将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4,232.4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751.85
5	应收申购款	111,970.5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66,954.79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至2018年3月31日，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 长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 效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8.13%	0.89%	-2.04%	0.89%	-6.09%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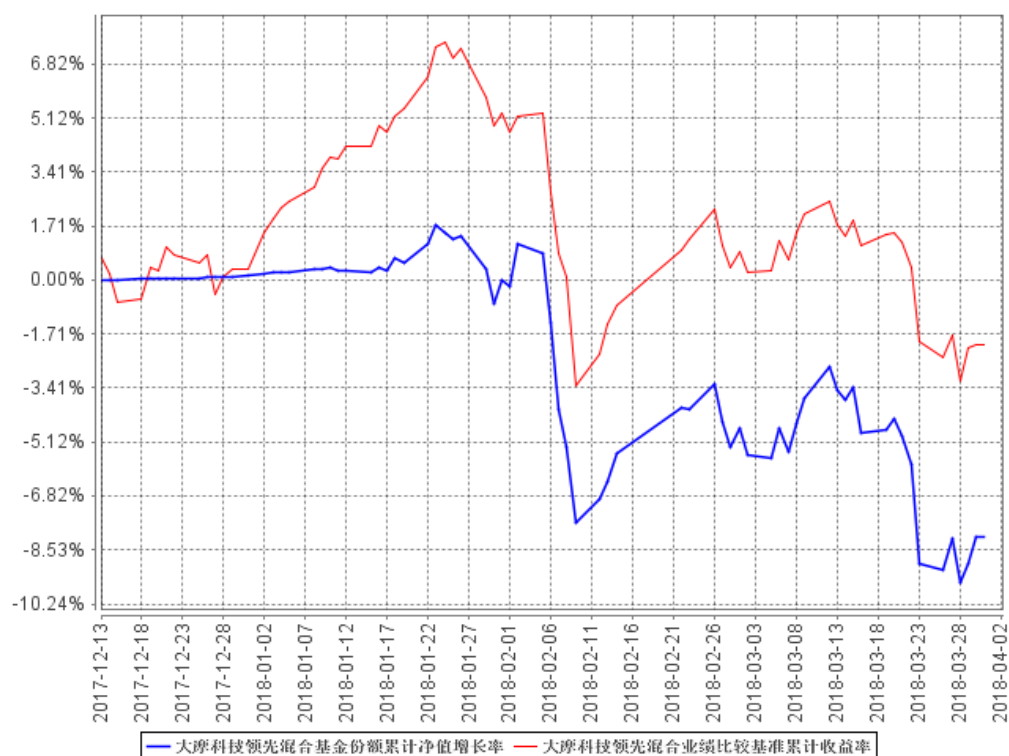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摩根士丹利华鑫科技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12月13日至2018年3月31日）

大摩科技领先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第十三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 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7) 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 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9)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用

投资人在一天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见下表：

（单位：元）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 < 100 万元	0.60%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40%
M ≥ 500 万元	每笔1000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申购费率见下表：（单位：元）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 < 100 万元	1.50%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1.00%
M ≥ 500 万元	每笔1000元

2、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具体赎回费率结构如下：

持有时间（Y）	赎回费率	记入基金资产
Y < 7 日	1.5%	100%
7 日 ≤ Y < 30 日	0.75%	100%
30 日 ≤ Y < 90 日	0.5%	75%
90 日 ≤ Y < 180 日	0.5%	50%
180 日 ≤ Y < 365 日	0.1%	25%
365 日 ≤ Y < 730 日	0.05%	25%
Y ≥ 730 日	0%	0

3、转换费用

本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计算方法如下：

转出金额 = 转出份额 × 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总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

申购补差费 = 转入总金额 × 申购补差费率 / (1 + 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 = 转出基金赎回费 + 申购补差费

(1) 对于实行级差申购费率（不同申购金额对应不同申购费率）的基金，申购补差费率 = 转入总金额对应的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 转入总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若转入总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 转入总金额对应的转入基金申购费率，则申购补差费为0。

(2) 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的规定费率执行，对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发生的基金转换业务，

按照本公司最新公告的相关费率计算基金转换费用。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2017年11月6日刊登的《摩根士丹利华鑫科技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序号	修改部分	说明
1.	重要提示	增加了提示内容，以及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期、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
2.	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概括”和“主要人员情况”
3.	第四部分、基金托管人	根据基金托管人提供的信息，更新了“基金托管人”有关信息
4.	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根据服务机构的实际情况更新了相关机构的信息
5.	第六部分 基金的募集	根据实际情况更新了基金募集信息
6.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的生效	根据实际情况删除了部分内容，增加了“一、基金合同生效”
7.	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	更新了申购、赎回以及转换业务的部分内容
8.	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更新了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即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根据基金合同修订内容进行了更新
9.	第十部分 基金的业绩	更新了基金的投资业绩，即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基金投资业绩
10.	第十七部分、风险揭示	更新了风险揭示的内容
11.	第二十一部分、对基金	更新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部分内容

	份额持有人的服务	
12.	第二十二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	根据最新情况对相关应披露事项进行了更新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